

# 臺北市私立滬江高級中學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

## 導師班級經營計畫

班級	餐三義	導師	林 O 淑	聯絡電話	0916-XXX749
類別	重要內容				備註
個人教育理念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關心孩子們的成長與情緒，營造快樂的學習環境並尊重孩子們的獨特想法，進而教導學生自尊自愛，心懷他人，肯定自己，欣賞別人。</li> <li>2. 建立良好師生關係，激發學生學習潛能，得以「適才適性」發展。</li> <li>3. 引發學生的學習興趣，進而喜愛學習，並培養學生遵守團體規範的做事態度及重視團體榮譽感的精神。</li> <li>4. 培養獨立思考與解決問題的能力，勇敢面對各項挑戰。</li> <li>5. 建立良好親師關係，使學生獲得妥善照顧。</li> </ol>				
級經營目標	<p>(一)班級常規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師生共同訂定班級生活公約，培養良好生活習慣。工作分配確定清楚，輪流學習。</li> <li>2. 加強生活教育，養成自動自發、自我負責的態度。</li> </ol> <p>(二)讀書風氣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鼓勵學生發問、討論及發表，並透過實際操作，達到學習的真正內化。</li> <li>2. 推行小老師制，由能力強輔助能力弱的學生提昇同儕互助觀念。</li> <li>3. 提供班級 line 群組，供學生討論學業、聯絡感情。</li> <li>4. 利用分組活動，透過合作學習增進學習效果。</li> <li>5. 積極證照輔導，增進技能純熟度。</li> </ol> <p>(三)親師合作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各項活動或校外教學邀請家長一同參加。</li> <li>2. 利用家庭訪視或電話訪問和家長聯繫，瞭解學生生活情形。</li> <li>3. 隨時聽取家長各項良性建議，以作教學改善之參考。</li> </ol> <p>(四)輔導管教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了解學生家庭背景，適時給於正確觀念及鼓勵，多給予學生正面積極的學習態度。</li> <li>2. 利用「下課時間」、「走察」瞭解學生，發現學生問題，適時輔導。</li> <li>3. 設立「班級 line 群組」，給孩子發表，再進行回覆，和學生作雙向溝通。</li> </ol>			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遵守校規。</li> <li>2. 尊敬師長，遵守課堂應有的禮節。</li> <li>3. 杜絕暴力，包括行為暴力，語言暴力，表情暴力，文字暴力等霸凌行為。</li> <li>4. 重視時間觀念，不遲到、不早退。</li> <li>5. 自我負責，打掃工作用心，所有作業務必準時繳交。</li> <li>6. 愛護學校公物，維護環境整潔，並做好資源回收分類。</li> <li>7. 互相關心，讓同學彼此更加進步。</li> </ol>

<p>作息與常規</p>	<p>*守時、守紀、負責任~守時，是負責任的開始！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早上 8:00 之前到校，到校後立即進行整潔工作，中午及放學時間作加強打掃。</li> <li>2. 每週四早上 07：30-08:00 為升旗時間</li> <li>3. 每節上課時間為五十分鐘，下課時間十分鐘</li> <li>4. 午休時間為 12：30-13：00。</li> <li>5. 放學時間為 16：20 打掃完統一集合後放學。</li> <li>6. 星期一、三、五著體育服，星期二、四著制服。</li> <li>7. 手機使用規則：學生可以攜帶手機到校，但，進校門後必須關機，為增進學生學習專注度，將手機交由導師保管，課程中如需使用必須經過師長同意。放學後才可以領回開機，若家長有緊急事情，請直接聯絡導師或學務處轉達學生。（學生若違反手機使用規則，記小過一支，屢犯者累積懲處）</li> <li>8. 用餐請自備環保餐具，並配合防疫措施用餐時不共食。</li> <li>9. 服儀髮式需依校規穿著整理，不可染髮、燙髮，戴耳環、男學生頭髮修理需依學校規定、女生頭髮及肩須紮馬尾，男女學生不可穿窄褲、女學生夏季裙子長度須及膝。屢次糾正仍未改善，將聯繫家長協助處理，並依校規處分。</li> <li>10. 督促學生進校門刷卡。</li> <li>11. 要按時繳交各科作業，遲交者留校完成，未留校者，依校規處分。</li> <li>12. 屢次未遵守班規、校規者，通知家長到校晤談，情形嚴重者，轉予學務處及輔導室。</li> </ol>	
<p>重要行事與活動</p>	<p><b>本學期重要行事</b>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一、<b>段考:第一次:03/26-03/27(星期三、四)</b>  <b>畢業考:案 04/28-04/29(星期一、二)</b></li> <li>二、<b>模擬考試:第三次:02/17-02/18(星期一、二)</b>  <b>第四次:03/13-03/14(星期四、五)</b>  <b>第五次:04/08-04/09(星期二、三)</b></li> <li>三、<b>統測 04/26、27(星期六、日)</b></li> <li>四、<b>畢業典禮預演:05/22(四)、06/05(四)</b></li> <li>五、<b>畢業典禮:06/06(五)</b></li> <li>六、<b>學習歷程上傳期程 114.02.17 至 114.05.12 17:00 止</b></li> </ol>	

家長配合事項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請督促孩子每天準時到校，訓練孩子養成不遲到的好習慣。同時也不要讓孩子隨意請假，培養孩子對課業的重視。</li> <li>2.督促孩子養成確實帶齊每日學用品之習慣。並注意當日的服裝儀容</li> <li>3.藉由學校及家長雙方合作下，使孩子養成主動做家事的好習慣。</li> <li>4.各項繳費或家長回條請於收到通知單 2 日內完成，若有不便之處，請通知導師。</li> <li>5.導師同樣關心您的孩子，會盡最大努力在品格、學業上幫助您的孩子，但，孩子最需要的仍是家長的關心。請踴躍參與學校、班級各項活動，家長的關心、支持與配合，是我們校務、班務順利推展的重要支柱。</li> <li>6.多認識孩子的同學與朋友，孩子若有異狀，盡快讓導師和學校知道，以便設法溝通。</li> </ol>	
親師聯絡方式	<p>電話：02-86631122 轉 295、296、305  面談：請事先與導師約定時間，到校晤談</p>	
其他	<p>*請假規定：  病假半日：請家長先以電話告知導師，須就醫證明。  病假一日：請家長先以電話告知導師，須醫院證明  病假超過三日：請家長先以電話告知導師，須醫院證明，交由學務處處理。  *請假手續請於請假日三日內辦理完成。  事假：攜帶家長開具之證明事先請假，才予以核准。  *懲處相關細節，請務必詳閱學生手冊。</p>	
事假證明格式	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臺北市私立滬江高中學生請假(事假)證明書</p> <p>敝子女 就讀本校 (科年班)</p> <p>因_____，自 年 月 日 時起至 年 月 日 時止，共請假 天 時。</p> <p>特擬本證明及請假卡，惠請准假。  請假期間家長負責子女安全。</p> <p>此致  臺北市私立滬江高中學務處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家長簽名： _____ 日期： _____</p>	